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提名董事会候选人情况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卫平先生、施慧敏女士、田天胜先生、游道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董事会同意提名杨健先生、吴伟先生、王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二、其他说明

1、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杨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在公司连续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且未超过3家境内上市公司中兼任独立董事。

2、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公司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4、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卫平先生：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机器人与自动化专业博士，曾合作编著英文专著《Applied Nonlinear Control》、中文专著《运动控制系统原理与应用》及多篇学术论文。1991年-1994年任美国WSU州立大学副教授；1995年-1997年任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1997年-2011年任深圳市雷赛机电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创始人，兼任深圳市灵巧驱控技术有限公司经理、董事；上海雷智赋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雷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雷赛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灵犀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雷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卫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130,000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外，李卫平先生与李昂城先生共同通过深圳市雷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赛实业”）持有公司股份21,750,000股，其中李卫平先生持股80%、李昂城先生持股20%；李昂城先生系李卫平先生与施慧敏女士之子，三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雷赛实业及公司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据此李卫平先生通过雷赛实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400,000股。除此以外，李卫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卫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施慧敏女士：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1991年任上海市南市区教育学院教师；1997年-2006年先后任雷赛机电财务经理、办公室主任、行政总监；2007年-2009年任雷赛机电行政总监，兼雷泰控制公司监事；2010年-2011年任雷赛科技监事、行政总监；2011年6月-2018年8月任公司行政总监；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任深圳市雷赛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施慧敏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360,000 股，与李卫平先生为夫妻关系，系公司共同控制人。并于雷赛实业股东李卫平先生、李昂城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

田天胜先生：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于 2011 年 3 月加入公司。1998 年 7 月-2004 年 5 月任深圳市凯菱实业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工程师、主任；2004 年 6 月-2011 年 2 月任深圳市山龙电控设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研发经理、总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雷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田天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3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

游道平先生：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2003 年 7 月-2006 年 5 月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主管；2006 年 5 月-2012 年 8 月任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预算分析部经理、财务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2014 年 3 月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物业事业本部财务及运营管理部高级经理；2014 年 3 月-2016 年 5 月任深圳新基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2016 年 9 月-2020 年 2 月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财务总监，兼任深圳市雷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雷赛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监事；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灵犀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灵巧驱控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东莞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游道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情形。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健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深圳市地方领军人才。历任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等职务；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深圳市思倍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深城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1091）独立董事；兼任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杨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杨健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吴伟先生：196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国际经济法硕士。1991 年 9 月-1995 年 4 月，在国家机械电子工业部政法体改司任职；1995 年 4 月-1998 年 11 月先后任深圳众大实业股份公司、深圳日宝合资有限公司法务顾问；1998 年 11 月-2001 年 3 月任广东霆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1 年 3 月至今，任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兼任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卓识教育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法律顾问；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吴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吴伟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宏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博士。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曾任 ABB 集团研究中心高级研发工程师，2010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副教授，2018 年至今，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副教授，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教授，兼任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高新院智能机器人与低空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深圳市电力行业协会副秘书长。王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王宏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